

方信守：

一、服务范围、价款和期限

1、合同价款：48000.00 元整/年（RMB：肆万捌仟元整）；

2、清掏清运地点：云南省小龙潭监狱机关、云南省小龙潭监狱第一分监狱、云南省小龙潭监狱第二分监狱、云南省小龙潭监狱第三分监狱、云南省小龙潭监狱第四分监狱、云南省草坝监狱第五分监狱；

3、服务要求、服务范围见图；

单位	区域	服务内容	服务要求	服务地点
机关	办公楼外 围	1.化粪池清掏：1个，18立方米/个； 2.隔油池1个，21立方米	1.化粪池半年清掏1次； 2.隔油池管道清理 每季度清理1次	开远市市区内
第一 分监 狱	服务点 A	1.化粪池清掏：3个，5立方米/个； 2.隔油池管道清理：400m	1.化粪池1年清1次； 2.隔油池1个月清理2次	开远小龙潭镇
第二 分监 狱	服务点 A	1.化粪池清：8个，5立方米/个； 2.隔油池管道清理：30m	1.化粪池1年清1次； 2.隔油池1个月清理2次	开远小龙潭镇
第三 分监 狱	服务区 A	1.化粪池：22个，约234立方米； 2.隔油池3个，约27立方米； 3.污水处理池1个，约25立方米，1个月清1次。	1.化粪池1年清1次； 2.隔油池：1个月清2次； 3.污水处理池1个月清理1次。	开远市市区内
第四 分监 狱	服务区 A	1.化粪池清掏：15个，430m³）； 2.隔油池2个，共25m³） 3.污水处理池1个，约25m³。	1.化粪池每年清1次； 2.隔油池每月清1次。	开远市市区内
第五 分监 狱	服务区 A	1.化粪池清掏：所有化粪池 2.所有隔油池	1.化粪池每年清1次； 2.隔油池每月清1次	蒙自



8、服务期限：合同期限定为1年,服务期于2024年8月15日开始至2025年8月14日止；

9、付款方式：半年支付1次。

10、清运工作经甲方书面验收合格后，乙方开具云南省通用电子发票给甲方，甲方付款。

二、服务条款：

1、甲方应给乙方提供必须的工作条件（如车辆停放在化粪池检视盖板、阴井盖上，施工建盖妨碍清掏清运作业及车辆运行通道场地卫生冲洗用水等）请甲方协调解决；

2、乙方应做到文明清掏清运，保质保量按期清运完成，化粪池在清掏清运合同期内出现堵塞、满溢现象，甲方电话通知乙方在工作时间内2小时赶到现场处理。不再收取费用。若属甲方管理使用不当造成堵塞，甲、乙双方协商解决。（如：人为因素、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等）。

3、乙方在负责甲方化粪池粪便清掏、清运处理的过程中，因乙方粪渣泼洒，粪便溢漏、环境污染等造成的经济损失与行政处罚由乙方承担一切责任。

4、乙方在清掏清运甲方化粪池运输服务过程时，凡属因乙方违规、违章造成的事故，甲方概不负责，全由乙方按有关规定负责处理。

三、其它事项：

1、乙方应严格遵守甲方的一切规章制度，爱护甲方

2、甲方应积极配合乙方现场协调工作，在清



化粪池管网、筑井打捞作业期间应有专人负责。

3、在清掏清运作业期间如发生的人员伤害、损害、损失及责任由乙方负责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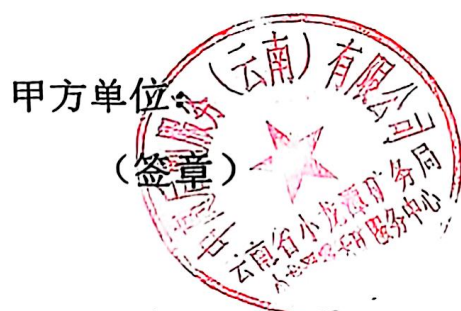
4、乙方在清掏清运工作完成后，应将窖井盖板复位盖好，如未经甲方验收造成伤害损失由乙方负责，经甲方确认验收合格后造成伤害后果的由甲方负责。

5、合同在履行过程中，若合同履行事实发生变化致使合同履行对合同一方造成不公平，甲、乙双方应协商变更合同履行，使合同履行基于公平合理。

6、本合同未尽事宜，双方进行协商，补充条款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。

7、本合同一式共2份，甲方执1份，乙方执1份，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。

8、其它：_____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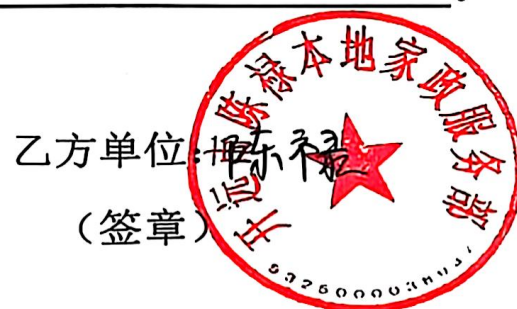
法人代表：

委 托：

经 办 人：

电 话：

年 月 日



法人代表：

委 托：

经 办 人：

电 话：

年 月 日

